

# 哈尔滨工业大学外国语学院文件

院发〔2022〕9号

## 外国语学院 2023 年专业准入实施细则

### 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准入实施细则

根据《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专业选择管理办法》文件的精神，为更好地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给学生再次选择专业的机会，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接受转专业学生，结合专业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和教学条件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总体要求

学院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综合考虑学生学习成绩、道德品质、兴趣特长等，择优选拔接收适合本专业培养要求的学生，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和本专业准入实施细则执行。

#### 二、申报条件

- 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规受处分记录。
-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 同时接收理工类、文史类专业学生。
- 学生需具备良好的英语语言基本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必修课，每个学期的期末总成绩分数达到 70 分以上。
- 其他外语专业的学生需满足上述第 1 至第 3 条款的要求。
- 提前批次专业集群录取的考生投档成绩须在生源省份我校一批次录取投档分数线以上。

#### 三、接收计划

- 在补足当年招生计划数的基础上，可再接收本专业招生计划人数的 20%；
- 接收特殊专长学生人数不超过本专业当年计划招生人数的 3%。

#### 四、工作流程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专业准入考核专家组。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担任，组员由本科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和教学秘书组成；监督小组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组员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学院督导组组长和本科辅导员组成；准入考核专家组长由英语专业负责人担任，组员由英语专业教师组成。

2. 具有转专业资格的学生提交申请。

3. 考核专家组根据报名情况对申报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并公布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名单，参加考核学生人数为本专业可接收名额的 120%。资格审查的依据为学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总成绩。对特殊专长学生，由考核专家组根据学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总成绩以及提供的佐证材料情况确定是否参加考核。对其他外语专业学生，依据学生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在各自专业排名的相对百分数进行排序。

4. 接收转专业学生的考核方式为笔试和面试。笔试成绩为 60 分，面试成绩为 40 分，面试成绩低于 24 分的学生不予接收。笔试内容为写作，面试内容为自我介绍、篇章朗读及问题、翻译。

5. 依据学生综合考评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非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平均成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其他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

6. 取得资格但不按时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视为自动放弃准入资格；对于材料造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取消其准入资格。

7. 考核结束后，外国语学院公布拟录取名单，并公示 3 日。

8. 将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本科生院复核审批。

9. 获批转专业（类）学生办理相关手续。

## 五、其他说明

转专业（类）学生毕业审核时第一学年以原专业（类）第一学年规定的必修课程为准；推荐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时，第一学年学分绩认定以原专业（类）第一学年学分绩计算为准，原专业成绩需要满足推免的相关要求。

## 六、咨询与异议处理

1. 咨询教师：许老师

联系方式：15004505615

办公地点：外语楼 305

2. 学生如在公示期内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外国语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复核成绩。学院组织大类专业教学委员会专家进行成绩核算和录取结果鉴定，复核结果以书面形式反馈给学生。

成绩复核联系人：丁老师，联系电话：86414514。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按学校相关文件及规定执行。

## 外国语学院俄语专业准入实施细则

根据《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专业选择管理办法》文件的精神，为更好地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给学生以再次选择专业的机会，外国语学院俄语专业接受转专业学生，结合专业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和教学条件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总体要求

学院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综合考虑学生学习成绩、道德品质、兴趣特长等，择优选拔接收适合本专业培养要求的学生，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和本专业准入实施细则执行。

### 二、申报条件

1. 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3. 同时接收理工类、文史类专业学生。理工类和文史类专业学生均可申报俄语专业；文史类专业学生可以申报俄语专业 1 班，理工类专业学生可申报俄语专业 1 班和 2 班。
4. 学生需具备良好的俄语语言基本功，第一学年大学俄语的综合成绩为 85 分以上。
5. 俄语零起点学生需具备良好的英语语言基本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必修课，每个学期的期末总成绩分数达到 70 分以上。
6. 其他外语专业的学生需满足上述第 1 至第 3 条款的要求。
7. 提前批次专业集群录取的考生投档成绩须在生源省份我校一批次录取投档分数线以上。

### 三、接收计划

在补足当年招生计划数的基础上，可再接收本专业招生计划人数的 20%。

### 四、工作流程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专业准入考核专家组。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担任，组员由本科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和教学秘书组成；监督小组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组员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学院督导组组长和本科辅导员组成；准入考核专家组长由俄语专业负责人担任，组员由俄语专业教师组成。

2. 具有转专业资格的学生提交申请。

3. 考核专家组根据报名情况对申报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并公布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名单，参加考核学生人数为本专业可接收名额的 120%。资格审查的依据为学生第一学年大学俄语考试成绩。俄语零起点学生资格审查的依据为学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总成绩。对其他外语专业学生，依据学生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在各自专业排名的相对百分数进行排序。

4. 接收转专业学生的考核方式为笔试和面试。笔试成绩为 60 分，面试成绩为 40 分，面试成绩低于 24 分的学生不予接收。

(1) 笔试包括听力理解、词汇辨析、阅读理解、写作等项内容，难度为俄语专业第一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的难度。

(2) 面试采用结构化考核形式，重点考查学生的俄语语言面貌和口语表达能力，考核分为两组：篇章朗读及回答问题+翻译；自由交谈。

5. 俄语零起点学生参加英语专业的准入考核，以英语考试成绩为录取依据。

6. 依据学生综合考评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非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大学俄语平均成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非外语专业俄语零起点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平均成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其它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

7. 取得资格但不按时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视为自动放弃准入资格；对于材料造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取消其准入资格。

8. 考核结束后，外国语学院公布拟录取名单，并公示 3 日。

9. 将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本科生院复核审批。

10. 获批转专业（类）学生办理相关手续。

## 五、其他说明

1. 推免学分绩认定和毕业成绩审核

(1) 转入学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时其学分绩排名的计算办法：其学分绩分两部分计算，第一部分为原专业（类）第一学年学分绩，第二部分为转入专业第二和第三学年学分绩，教务处综合算出学分绩作为该转入学生的学分绩。

(2) 毕业成绩审核：从俄语专业第一学年读起的学生，修完俄语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的全部学分即可；从俄语专业第二学年读起的学生，第一学年毕业审核以完成的原专业（类）规定的必修课程为准，第二学年之后的课程以转入专业为准。

2. 俄语零起点学生转入俄语专业后需降级学习。

## 六、咨询与异议处理

1. 咨询教师：童老师

联系方式：15245061439

办公地点：外语楼 406

2. 学生如在公示期内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外国语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复核成绩。学院组织大类专业教学委员会专家进行成绩核算和录取结果鉴定，复核结果以书面形式反馈给学生。

成绩复核联系人：丁老师，联系电话：86414514。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按学校相关文件及规定执行。

## 外国语学院日语专业准入实施细则

根据《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专业选择管理办法》文件的精神，为更好地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给学生再次选择专业的机会，外国语学院日语专业接受转专业学生，结合专业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和教学条件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总体要求

学院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综合考虑学生学习成绩、道德品质、兴趣特长等，择优选拔接收适合本专业培养要求的学生，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和本细则执行。

### 二、申报条件

1. 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3. 同时接收理工类、文史类专业学生。
4. 学生需具备良好的日语语言基本功，第一学年大学日语的综合成绩均为 80 分以上。
5. 日语零起点学生需具备良好的英语语言基本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必修课，每个学期的期末总成绩分数达到 70 分以上。
6. 其他外语专业的学生需满足第 1 至第 3 条款的要求。
7. 提前批次专业集群录取的考生投档成绩须在生源省份我校一批次录取投档分数线以上。

### 三、接收计划

在补足当年招生计划数的基础上，可再接收本专业招生计划人数的 20%。

### 四、工作流程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专业准入考核专家组。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担任，组员由本科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和教学秘书组成；监督小组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组员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学院督导组组长和本科辅导员组成；准入考核专家组组长由日语专业负责人担任，组员由日语专业教师组成。

2. 具有转专业资格的学生提交申请。

3. 考核专家组根据报名情况对申报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并公布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名单，参加考核学生人数为本专业可接收名额的 120%。资格审查的依据为学生第一学年大学日语考试成绩。日语零起点学生资格审查的依据为学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总成绩。对其他外语专业学生，依据学生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在各自专业排名的相对百分数进行排序。

4. 接收转专业学生的考核方式为笔试和面试。笔试成绩为 60 分，面试成绩为 40 分，面试成绩低于 24 分的学生不予接收。

(1) 笔试包括听力理解、词汇辨析、阅读理解、写作等项内容，难度为日语专业第一学年第

二学期期末考试的难度。

(2) 面试采用结构化考核形式，重点考查学生的日语语言面貌和口语表达能力，考核分为两组：自我介绍+自由交流；篇章朗读及问题回答+翻译。

5. 日语零起点学生需参加英语专业的准入考核，以英语考试成绩为录取依据。

6. 依据学生综合考评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非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大学日语平均成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非外语专业日语零起点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平均成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其他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

7. 取得资格但不按时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视为自动放弃准入资格；对于材料造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取消其准入资格。

8. 考核结束后，外国语学院公布拟录取名单，并公示 3 日。

9. 将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本科生院复核审批。

10. 获批转专业（类）学生办理相关手续。

## 五、其他说明

### 1. 推免学分绩认定和毕业成绩审核

(1) 转入学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时其学分绩排名的计算办法：其学分绩分两部分计算，第一部分为原专业（类）第一学年学分绩，第二部分为转入专业第二和第三学年学分绩，教务处综合算出学分绩作为该转入学生的学分绩。

(2) 毕业成绩审核：从俄语专业第一学年读起的学生，修完日语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的全部学分即可；从日语专业第二学年读起的学生，第一学年毕业审核以完成的原专业（类）规定的必修课程为准，第二学年之后的课程以转入专业为准。

### 2. 课程补修要求

转入日语专业的日语高起点学生需要根据日语水平补修第一学年春季学期相应的专业基础课。非外语专业学生第一学年的大学日语课程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抵日语专业第一学年的相应课程。具体补修课程列表详见附件 1。

3. 日语零起点学生转入日语专业后需降级学习。

## 六、咨询与异议处理

1. 咨询教师：李老师

联系方式：86414534

办公地点：外语楼 401

2. 学生如在公示期内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外国语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复核成绩。学院组织大类专业教学委员会专家进行成绩核算和录取结果鉴定，复核结果以书面形式反馈给学生。

成绩复核联系人：丁老师，联系电话：86414514。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按学校相关文件及规定执行。

附件 1:

日语专业转入学生补修课程列表

课程编码	课 程 名 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FL31002	基础日语（2）	4.0	96	1 春
FL31006	基础日语实践（2）	2.0	48	1 春
FL31012	日语视听说（2）	2.5	60	1 春
FL31017	日语口语（1）	2.0	32	1 春

## 外国语学院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准入实施细则

根据《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专业选择管理办法》文件的精神，为更好地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给学生再次选择专业的机会，外国语学院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接受转专业学生，结合专业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和教学条件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总体要求

学院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综合考虑学生学习成绩、道德品质、兴趣特长等，择优选拔接收适合本专业培养要求的学生，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和本专业准入实施细则执行。

### 二、申报条件

1. 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3. 同时接收理工类、文史类专业学生。
4. 学生需具备良好的英语语言基本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必修课，每个学期的期末总成绩分数达到 70 分以上。
5. 外语专业的学生需满足上述第 1 和第 2 条款的要求。
6. 提前批次专业集群录取的考生投档成绩须在生源省份我校一批次录取投档分数线以上。

### 三、接收计划

1. 在补足当年招生计划数的基础上，可再接收本专业招生计划人数的 20%；
2. 接收特殊专长学生人数不超过本专业当年计划招生人数的 10%。

### 四、工作流程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专业准入考核专家组。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担任，组员由本科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和教学秘书组成；监督小组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组员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学院督导组组长和本科辅导员组成；准入考核专家组组长由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负责人担任，组员由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教师组成。

2. 具有转专业资格的学生提交申请。

3. 考核专家组根据报名情况对申报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并公布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名单，参加考核学生人数为本专业可接收名额的 120%。资格审查的依据为学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总成绩。对特殊专长学生，由考核专家组根据学生第一学年大学英语总成绩以及提供的佐证材料情况确定是否参加考核。对外语专业学生，依据学生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在各自专业排名的相对百分数进行排序。

4. 接收转专业学生的考核方式为英语笔试和面试。笔试成绩为 60 分，面试成绩为 40 分，面试成绩低于 24 分的学生不予接收。

(1) 笔试为雅思标准考试题型，包括听力、阅读和写作。

(2) 面试内容包括自我介绍（英语）、定题问答（汉语）。重点考查学生的英语语言面貌、对所转入专业的了解程度及学生的综合素质。

5. 依据学生综合考评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非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大学英语平均成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外语专业学生综合考评成绩构成为：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占 100 分、转专业笔试考核成绩占 60 分、转专业面试考核成绩占 40 分，满分 200 分。

6. 取得资格但不按时参加准入考核的学生视为自动放弃准入资格；对于材料造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取消其准入资格。

7. 考核结束后，外国语学院公布拟录取名单，并公示 3 日。

8. 将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本科生院复核审批。

9. 获批转专业（类）学生办理相关手续。

## 五、其他说明

1. 法语零起点学生转入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后可自主选择降级学习，或正常修读第二学年课程，需补修第一学年部分课程（具体补修课程列表详见附件 2）。

2. 法语高起点学生转入后需要参加学院组织的法语水平认定考试。考试形式为笔试，卷面成绩为 100 分，成绩低于 60 分的学生按法语零起点学生接收。通过 DELF/TEF/TCF 等法语语言水平考试，取得 A2 级及以上水平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学生可免除法语笔试。

3. 经学院认定为法语高起点的学生可正常修读第二学年课程，并需补修第一学年部分课程（具体补修课程列表详见附件 3）。

4. 推免学分绩认定和毕业成绩审核

(1) 转入学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时其学分绩排名的计算办法：其学分绩分两部分计算：第一部分为原专业（类）第一学年学分绩，第二部分为转入专业第二和第三学年学分绩，教务处综合算出学分绩作为该转入学生的学分绩。

(2) 毕业成绩审核：从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第一学年读起的学生，修完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的全部学分即可。从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第二学年读起的学生，第一学年毕业审核以完成的原专业（类）规定的必修课程为准，第二学年之后的课程以转入专业为准；转入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后的补修课程毕业前合格即可，成绩不计入学分绩。

## 六、咨询与异议处理

1. 咨询教师：徐老师

联系方式：15114576762

办公地点：外语楼 403

2. 学生如在公示期内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外国语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复核成绩。学院组织大类专业教学委员会专家进行成绩核算和录取结果鉴定，复核结果以书面形式反馈给学生。

成绩复核联系人：丁老师，联系电话：86414514。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按学校相关文件及规定执行。

附件 2:

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转入学生补修课程列表（法语零起点且不降级学生）

课程编码	课 程 名 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22FL22417	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导论	1.0	16	1 秋
22FL22422	全球治理概论	2.0	32	1 春
22FL22403	学术英语素养	2.0	32	1 春
22FL22408	基础法语（1）	3.0	72	1 秋
22FL22412	法语视听说（1）	1.5	36	1 秋
22FL22409	基础法语（2）	3.0	72	1 春
22FL22413	法语视听说（2）	1.5	36	1 春

附件 3:

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转入学生补修课程列表（法语高起点学生）

课程编码	课 程 名 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22FL22417	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导论	1.0	16	1 秋
22FL22422	全球治理概论	2.0	32	1 春
22FL22403	学术英语素养	2.0	32	1 春

